

证券代码：301216

证券简称：万凯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3-082

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万凯新材	股票代码	301216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高强	胡萍哲	
电话	0573-87802027	0573-87802027	
办公地址	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尖山新区闻澜路 15 号	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尖山新区闻澜路 15 号	
电子信箱	wkdb@wkai.cc	hupingzhe@wkai.cc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

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、会计政策变更、其他原因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		调整前	调整后	调整后

营业收入（元）	8,528,795,336.04	9,026,345,667.71	9,026,345,667.71	-5.5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349,977,793.89	542,326,527.90	540,508,099.76	-35.25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271,613,923.31	439,987,156.33	439,987,156.33	-38.27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-404,085,891.16	-72,672,330.13	-69,187,913.32	-484.04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68	1.80	1.20	-43.33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68	1.80	1.20	-43.33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6.12%	15.41%	15.27%	-9.15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		调整前	调整后	调整后
总资产（元）	12,413,167,816.56	11,584,655,852.50	12,077,088,457.35	2.7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5,659,082,666.13	5,593,403,842.99	5,688,347,235.24	-0.51%

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

会计政策变更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附注第十节第五点第 44 项“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”。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38,416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浙江正凯集团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35.13%	180,958,992	180,958,992		
沈志刚	境内自然人	6.57%	33,863,511	33,863,511		
御心投资有限公司	境外法人	5.67%	29,220,708	0		
广州复朴道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—衢州复朴长实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其他	3.00%	15,447,723	0		
宁波长江奇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—宁波长江奇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其他	2.59%	13,350,283	0		
肖海军	境内自然人	1.46%	7,500,000	7,500,000		
海宁万兴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其他	1.28%	6,600,000	1,170,000		
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—上海国盛产业赋能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其他	1.22%	6,306,052	0		
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—厦门中金盈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其他	1.21%	6,235,412	0		
上海汇瑾股权投资管理有	其他	1.04%	5,376,943	0		

限公司—海宁凯滨晟世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		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浙江正凯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，沈志刚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亦为浙江正凯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，肖海军先生为沈志刚先生的近亲属，海宁万兴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是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。除上述情况外，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。				
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无				

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

是 否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并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，拟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7 亿元（含 27 亿元）可转换公司债券，具体发行规模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（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。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年产 120 万吨 MEG 联产 10 万吨电子级 DMC 新材料项目（一期）以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。该事项已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，尚需履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注册程序。